

二零一八至二零一九年度通告第 057 號

敬啟者：本校代丹尼食品有限公司派發支票乙張，該款項是退回一七至一八年度所繳之午膳費用餘額，請 貴家長在回條上簽收及交回學校存檔，多謝合作。

此致

貴家長



匡智張玉瓊晨輝學校

二零一八年十月二十日

二零一八至二零一九年度通告第 057 號

敬覆者：

本人為（            ）班學生（            ）之家長，茲收到 貴校代丹尼食品有限公司派發支票乙張（\$            ），並知悉該款項是退回一七至一八年度所繳之午膳費用餘額。

家長簽署：

家長姓名：

日期：